

关于召开苍南县人民医院百万以上医疗设备采购需求调研会的通知

我单位拟于近期开展相关医疗设备的采购工作，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精神，为全面了解该医疗设备的相关情况，现面向市场开展需求调研会，欢迎具有相应资质的供应商报名参加。

一、相关设备

100 万元以上：

序号	设备名称	申请科室	国别	数量	单价(万元)	预算总金额(万元)	备注
1	3.0T MRI	放射科	进口	1	2000	2000	含场地改造、高压注射器等配套
2	DSA	导管室	进口	1	1300	1300	含场地改造、高压注射器等配套
3	彩色多普勒超声仪器	超声科	进口/国产	4	152	608	
4	高端腹腔镜系统	肝胆胰外科	进口/国产	1	300	300	
5	双板悬吊 DR	放射科	进口	1	220	220	含场地改造等
6	除皱仪	皮肤科	国产	1	100	100	含电子注射器
7	肝功能剪切波量化超声诊断仪	感染科	进口/国产	1	100	100	
总计						4628	

二、采购需求调查提供以下资料（加盖公章）

按以下次序装订（序号 1-7），须提供电子版 1 份、正本 1 份和副本 7 份。

1.产品资质证明（产品注册证、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授权书等）；

2.报价单（附表 2）；

3.配置清单及分项报价（附表 3）（包括配套使用耗材或试剂的价格目表：包括耗材或试剂名称、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注册证号、生产厂家、省平台价格、省平台代码等）；

4.技术参数表（附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同时应提供 WORD 格式电子版；

5.与同类品牌参数对比及优势说明；

6.近三年内，该型号设备中标的浙江省二级以上医院用户名单或周边医院二级以上医院用户名单。若为新型号产品，可提供同品牌上代产品用户名单；

7.制造商企业规模说明（附表 4）（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PPT 介绍（功能详情、组成部件、技术参数、技术性能优势、保修等）。（5 分钟内）

注：所推介设备的所有选配功能、软硬件配置需充分告知。代理商参加的，要求厂家派技术人员到场。针对以上的第 3、4、5 项内容着重进行介绍。

三、报名方式：电子版资料压缩发送至 19846715815@163.com(文件名称：设备名称+公司名称+品牌型号)；纸质材料在调研会现场提交，其中报价单、配置清单及分项报价、技术参数须盖章、签字，单独再密封提交。须扫码填写报名表格，否则视作主动放弃。(报名截止时间 2024 年 10 月 12 日 星期六 17:00)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钱工 19846715815

五、采购需求调研会时间

另行通知

六、采购需求调研会地点

另行通知

附表 1:

苍南县人民医院设备采购需求调查
报名表

一、企业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单位地址		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范围			
医疗器械经营生产许可证号			
企业资质证书			
二、推介产品资料			
推介产品名称		产品产地	
品牌及型号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用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备注			

附表 2:

报价表

标 项	设备名称	产地品 牌	规格型 号	数量	平均成交价 (元)	最低报价 (元)	生产厂家	保修	使用年限
声 明									

附表 3:

配置清单及分项报价

1、设备及附件清单

序号	名称	主要技术规格	生产厂家	数量	到医院价	
					单价（元）	总价（元）

附表 4:

制造商企业规模说明

1、本次拟报价产品_____（设备名称）_____，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制造商名称）_____。

2、制造商属于（以下选项选择其中之一）：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3、该制造商是否存在以下情况：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或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或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或使用非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以下选项选择其中之一）

是，存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否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行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 员 X (人)	营业收入 Y (万元)	资产总 额 Z (万元)	从业人 员 X (人)	营业收 入 Y (万 元)	资产总 额 Z (万 元)	从业 人员 X (人)	营业 收入 Y (万 元)	资产 总额 Z (万 元)
工业	$300 \leq X < 1000$	$2000 \leq Y < 40000$		$20 \leq X < 300$	$300 \leq Y < 2000$		$X < 20$	$Y < 300$	

- 说明
- 1、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 2、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 3、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